**附件2**

**评标办法**

（一）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即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二）每个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FA＝F1×A1＋F2×A2＋F3×A3＋F4×A4（若有），其中：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F2指技术项评审因素得分、F3指商务项评审因素得分，A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2指技术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3指商务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3=1、F1×A1＋F2×A2＋F3×A3=100分（满分时），F4×A4为加分项（即优先类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活动中可享有的加分优惠）。

（三）各项评审因素的设置如下：

1.价格项（F1×A1）满分为17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价格扣除的，以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技术项（F2×A2）满分为63分。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 | --- | --- |
| F1 | 30 | 根据各投标人对《附件3：招标内容及要求》二、技术和服务要求中的各项要求的响应情况由评委进行评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0分，技术参数共15项，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 |
| F2 | 3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工作方案情况进行评分：①方案全面、合理，可行性强的得3分；②方案较为全面、具有一定的合理性与可行性的得2分；③方案不全面、合理性与可行性弱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F3 | 3 |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背景认识的内容和深度等进行评分：①理解深入、准确、到位的得3分；②理解基本准确和到位的得2分；③理解一般，陈述模糊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F4 | 3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拟定的基础资料收集清单的完整性、全面性等进行评分：①基础资料收集清单完整且全面的得3分；②基础资料收集清单较完整、全面的得2分；③基础资料收集清单不完整、不够全面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F5 | 3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时间安排进行评分：①时间安排得当，很契合项目的得3分；②时间安排基本符合项目的得2分；③时间安排与项目主题关联度弱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F6 | 3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所制定的编制大纲进行评分：①大纲结构具备较强的科学性、合理性、关联性，有效满足规划编制标准的得3分；②篇章结构具备一定的科学性、合理性、关联性，基本满足规划编制标准的得2分；③篇章结构科学性、合理性、关联性一般，未能满足规划编制标准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F7 | 3 | 根据投标人针对项目提供的保密管理情况进行评分：①保密和安全管理措施完整、科学合理的得3分；②保密和安全管理措施较完整、总体科学合理的得2分，③保密和安全管理措施虽有少量缺漏，但总体内容较合理的得1分；未提供承诺的不得分。 |
| F8 | 3 | 根据投标人建立的质量控制保证体系进行评分：①质控体系科学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②质控体系总体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虽存在部分内容表述不清但无实质性影响的得2分；③质控体系虽有少量缺漏，但总体内容合理、具有可操性的得1分；未提供承诺的本项不得分。 |
| F9 | 3 | 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服务承诺情况进行评分：①服务承诺切合项目需要，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②服务承诺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分；③服务承诺部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F10 | 3 | 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类专业教授级高级职称的得3分，具有环境类专业高级职称的得2分，具有环境类专业中级职称的得1分。注：须提供人员职称证书、社保证明或事业单位开具的在职在编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满分2分 |
| F11 | 3 | 投标人为本项目配备的项目组人员中（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环境类高级职称，每增加1名加1分，满分3分。注：须提供人员职称证书、社保证明或事业单位开具的在职在编证明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

3.商务项（F3×A3）满分为20分。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值** | **评标方法描述** |
| --- | --- | --- |
| T1 | 3 | 投标人具有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1分；投标人的技术人员具有国家级清洁生产审核证书1个的得1分，满分2分。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未提供的不得分。 |
| T2 | 3 | 投标人发表过清洁生产相关文章，应在正式出版发行的本行业刊物或大学本科院校主办的学术刊物上发表过的，每提供一篇得1分，满分3分。须提供佐证材料复印件或知网截图。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
| T3 | 3 | 投标人独立承担过省级以上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批复的规划或实施方案的，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3分，须提供佐证材料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
| T4 | 3 | 投标人独立承担过清洁生产标准编制的，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3分，须提供佐证材料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
| T5 | 3 | 投标人独立承担过省级及以上科技主管部门或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立项的清洁生产类科研课题，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3分，须提供佐证材料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
| T6 | 3 | 投标人独立承担过清洁生产评估工作的，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3分，须提供佐证材料复印件。未提供证明材料不得分。 |
| T7 | 2 | 投标人承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及时响应，并在4个小时内到达现场的得2分。须提供专项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 |

（4）中标候选人排列规则顺序如下：

1.按照评标总得分（FA）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2.评标总得分（FA）相同的，按照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

3.评标总得分（FA）且评标价（即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